

##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预约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2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应当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4 月 10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工作进展情况。根据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进展，公司已申请提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已经变更为 2023 年 3 月 22 日。现将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0310096 号），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该报告。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消除工作，由董事长牵头组成非标事项消除专项工作小组，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上述事项影响，公司认为当前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影响已消除，最终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报告为准。

#### 二、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基本编制完成，并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晚发送给公司董事和监事审核；2022 年审计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并形成初步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正在进行审计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复核，等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新增可能导致 202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审计机构不存在重大分歧。但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和专项报告意见为准。如公司 2022 年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于 2 月 11 日、2 月 25 日、3 月 11 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010、2023-014），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并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公司会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其规章制度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八日